

# 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立方米混凝土搅拌站（一期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厂区内组织召开了“一期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代表和三位专家。与会人员共同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总经理马建国任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的情况介绍，勘查了企业生产现场，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等相关验收资料，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规定，经充分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一期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位于江苏省东海县桃林镇徐许路东侧地块。一期项目厂区占地面积约 17 亩，新购一套生产线及搅拌运输车，拖式泵等设备，建设主体工程和公辅设施。以水泥、粉煤灰、石子、沙为原料，通过搅拌等工序，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的生产能力。

###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立方米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7 年 11 月由连云港中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在 2017 年 12 月 21 日由连云港市东海县环境保护局以东环（表）审批 2017122101 号文批复。一期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于 2018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生产线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4.17%。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一期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的所有生产内容、环保设施、公辅设施。

受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7 日对该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状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工作，并依据监测和现场检查结果编制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组现场核查，对照《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立方米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项目主要变动源于项目分期建设，部分装置数量相应减少，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其余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搅拌机清洗水、混凝土运输车清洗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当地村民外运肥田；搅拌机清洗水、混凝土运输车清洗水经沉淀池处理回用于生产工艺中，不外排。

### （二）废气

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主要是在水泥仓、粉煤灰仓以及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管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 1#排气筒高空排放；水泥仓和粉煤灰仓粉尘废气分别通过安装振动滤芯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通过各自不低于 15m 高 2-5#排气筒高空排放。

未捕集的粉尘、砂石料仓库以及装卸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无组织排放，无组织粉尘通过及时清扫、洒水降尘、密闭等手段减少排放。

###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搅拌机、输送带、装载机、运输车等，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厂区绿化措施降低噪音。

### （四）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是布袋除尘器回收粉尘、沉淀池收集的砂浆、员工生活

垃圾。

####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的检测结果：

##### （一）废气

废气：项目有组织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3排放标准要求。

##### （二）噪声

噪声：项目东、南两侧厂界监测点昼间等效声级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西、北两侧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等效声级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

##### （三）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回收粉尘和沉淀池砂浆回用，生活垃圾存放于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统一定期清运处理。固废落实处置途径。

##### （四）总量

总量：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 （五）其它

项目已填报排污许可证，登记编号：91320722MA1P7M6D4E001Z。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一期年产30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废落实处置途径。

#### 六、验收结论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经监测，废气和噪声污染物的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固废均落实处置途径，验收组同意东海县万丰混凝土有限公司一期年产30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

收。

##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废气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无组织废气管控措施，地面定期洒水降尘、及时清扫，降低无组织粉尘对外环境的影响；

2. 加强厂区清污分流，确保清洗废水不外排；

3. 加强企业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记录，预防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4. 完善验收材料，按相关要求及时进行环保信息公示。

验收组：

2021年4月24日